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决定》《关于加快推进高职院校转设的指导意见》《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决定》《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决定》七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评议结果，经教育部党组会议

审议，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学校标识码为4114015555，同时撤销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的建制。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

普通高等学校，由山西省教育厅主管。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要立足山西经济社会转型发展，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

和山西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教育质量建设等情况进行评估。

五、学校要加强对于依法治校的执行力，加大资源投入力度，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办学行为，提高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服务山西经济社会转型发展。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公安厅 山西省司法厅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

2023年12月23日印发

